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ragon Hill Wuling Automobile Holdings Limited (俊山五菱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5)

有關

**(I)建議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6股股份可獲發
1股發售股份之基準公開發售不少於
167,229,341股發售股份**

及

**(II)申請清洗豁免之
經修訂時間表**

有關公開發售之時間表(包括暫停辦理本公司股東登記手續之日期)將予修訂。本公司將於寄發通函時就公開發售之經修訂時間表另行刊發公佈。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公開發售、包銷協議(經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二日之兩份補充協議所修訂及補充)及清洗豁免之公佈(「第一份公佈」);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內容有關延遲寄發相關通函(「通函」)之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第一份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由於寄發通函之時間經已由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五日延遲至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五日或之前，故第一份公佈所載有關公開發售之時間表(包括暫停辦理本公司股東登記手續之日期)將予修訂。本公司將於寄發通函時就公開發售之經修訂時間表另行刊發公佈。

承董事會命
俊山五菱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孫少立

香港，二零一一年二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孫少立先生(主席)、李誠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韋宏文先生、鍾憲華先生、劉亞玲女士及周舍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于秀敏先生、左多夫先生及葉翔先生。

全體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佈所發表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本公佈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當中任何陳述具誤導成份。

* 僅供識別